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408013臺中市南屯區干城街2號3樓
(少年警察隊)

承辦人：警務員 廖俊強

電話：04-22583211警用742-9019

傳真：04-22583212警用742-9021

電子信箱：p48731@tcp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少字第11400236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維護本市學生參加「2025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大甲鎮瀾宮天上聖母起駕、回鑾遶境進香」活動人身安全，請依說明協助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4年3月10日中市警保字第1140020781號開會通知單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訂於114年4月4日22時45分由大甲鎮瀾宮起駕，114年4月13日回鑾大甲遶境。
- 三、因係國內大型文化節慶活動，吸引眾多信眾參與，為積極保護參加學生安全，請協助轉知本市各級學校，加強教育學生於參加本案活動時，應加強人身自我保護，並避免涉及治安事故之行為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局少年警察隊



終身教育科 收文:114/03/17



041140023175 無附件